

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22日通过电话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范艾君女士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的《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时刊登的《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时刊登的《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该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了《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时刊登的《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》。

全体监事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0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由于全体监事回避表决，该议案须直接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10月31日